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智慧能源

编号：临 2016-139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简称：15 智慧 01

债券代码：136441

债券简称：15 智慧 02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9月8日，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控股集团”）的通知，远东控股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1、远东控股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无限售流通股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9 月 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8 日。

2、远东控股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5,9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无限售流通股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9 月 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8 日。

截至本公告日，远东控股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490,084,78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7.14%。目前远东控股集团质押股份总数为 1,441,53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4.95%。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的目的

远东控股集团本次股份质押目的是为融资提供担保。

2、资金偿还能力及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远东控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股票分红、投资收益、日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及其他收入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九日